

變更內容:
立面部份材料變更.
樓層不變.
高度不變.

■雅門建築師設計群 劉偉彥 建築師事務所	惠 信 建 設 南屯區永春段集合住宅 新 建 工 程	台中市南屯區 永春段 8 等地號共 1 筆	台中市都市設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	台中市大墩17街137號7樓 TEL：04 - 23293698 FAX：04 - 23269928 mail：artman.taiwan@gmail.com	備 註 第二次變更設計	頁 碼 第 9-8 頁